

複選注意事項

1. 複選：僅進行口試及面談。**準備室禁止使用手機。**
2. 高國中各科：(視各科需求調整)
 - (1) 國中不分科
 - 口試及面談：包括專業口試及行政口試（得含專業資料審查），依儀容舉止、表達能力、班級經營、教學知能、教育理念及行政管理等項評定，口試時間 15 分鐘。
3. 請應考人於當日上午 7：50-8：10 至**活動中心三樓(樂學齋)**完成報到手續（請攜帶有照片之身分證件及健康聲明書），8：10 分未完成報到者，取消參加資格。
4. 口試與面談：依排定順序參加口試。
5. 口試開始，經唱名 3 次仍未到者，該項成績以 0 分計。